出入境证件作废声明书

\_\_\_\_\_市（县）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处（科） ：

本人\_\_\_\_\_\_, 男/女， \_\_年\_\_月\_\_日出生， 因不慎于\_\_年\_\_月\_\_日将原第\_\_\_\_\_\_\_\_号普通护照/往来港澳通行证/往来台湾通行证遗失/被盗/毁损，现声明作废。由此产生的所有法 律后果由本人承担。

声明人签名：\_\_\_\_\_\_

\_\_\_\_年\_\_\_月\_\_\_日

（身份证号码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）

受理民警签名：
\_\_\_\_年\_\_\_月\_\_\_日